## 2017届毕业班研究生办理与就业相关材料时的常见问题说明

在毕业班研究生的就业过程中，不少同学在办理签约或落户时遇到关于成绩单和学籍异动的问题，现就大家遇到较多的问题明确如下：

**1、办理学籍异动（提前毕业）**

研究生提交的学籍异动申请需经过审批、数据录入、数据交换等环节才能最终生效，因此，办理提前毕业的研究生，每周四上午之前提交至研究生院的申请，最早于下一个周一到就业指导中心办理相关手续。本学期为毕业生办理学籍异动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4月30日。

1. **成绩单**

在“北京大学研究生自服务系统自助终端”上自助办理打印

**3、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办理户籍申请学习成绩评定表**

由所在院系相关老师（指定一人并上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填写学生个人信息和成绩评级后，签字，盖院系公章。之后，到研究生院（新太阳学生中心105）盖研究生院证明专用章。

**4、落户用提前毕业、延期证明**

如有需要，至研究生院（新太阳学生中心419）办理。“统招统分证明”可与学校就业指导中心联系。

 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

 2017年2月